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

## Kontafarm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Tongfang Kontafarma Holdings Limited*)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2)

###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站 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茲提述(i)Kontafarm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前稱 Tongfang Kontafarma Holdings Limited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Tongfang Kontafarma Holdings Limited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Kontafarm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已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即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有關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或其財務狀況。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已發行股份之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由於更改公司名稱已經生效，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反映(其中包括)(i)更改公司名稱；(ii)配合當前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iii)藉電子方式進行股東大會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性；及(iv)納入其他相應及輕微修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之修訂，已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即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載入公司登記冊以取代本公司當時之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並發出有關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

## **更改股份簡稱**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TONGFANG KONTA」更改為「KONTA CHINA」，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同方康泰」更改為「華控康泰」，以便股份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仍為「1312」。

## 採納新公司標誌

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起，本公司已採納新標誌(如本公告上方所示)，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 更改公司網站

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起，本公司網址將由<http://www.tfkf.com.hk>更改為[www.kontafarma.com.hk](http://www.kontafarma.com.hk)，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呈交以供於聯交所網站刊發之所有公告、通告或其他文件亦將於該本公司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白平彥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白平彥先生(主席)、柴宏杰先生、黃俞先生(行政總裁)及蔣朝文先生(首席執行官)；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聰先生、張瑞彬先生及張俊喜先生組成。